

A Study on Architectural
Morphogenesis in a Social Perspective

建筑形态生成的 社会解读

吴向阳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建筑形态生成的社会解读

A Study on Architectural Morphogenesis in a Social Perspective

吴向阳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建筑形态生成的社会解读 / 吴向阳著. —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5.7
ISBN 978-7-112-18214-5

I. ① 建… II. ① 吴… III. ① 建筑形式 — 研究
IV. ① TU-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37929号

本书从社会视角运用社会学、文化人类学的原理和方法对建筑形态的生成进行了一番解读。通过对建筑所在的社会结构、建筑使用者的行为、建筑师的组织运作和建筑所在社会的价值观等四个方面具体而深入地剖析, 让读者看到潜藏在有形的城市和建筑现象背后的、深层的社会和文化因子。本书写作严谨, 涉猎的内容比较广泛, 具有相当的可读性。对加深城市和建筑生成的认识和理解, 思考当代城市和建筑的规划设计实践颇有裨益。可供建筑和城市规划的从业者、建筑院校的师生, 以及对城市和建筑文化感兴趣的人士阅读参考。

责任编辑: 吴宇江

书籍设计: 京点制版

责任校对: 李欣慰 刘梦然

建筑形态生成的社会解读

吴向阳 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京点图文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北京市密东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0 字数: 219千字
2015年9月第一版 2015年9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35.00 元

ISBN 978-7-112-18214-5

(27415)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社会大众对建筑学的理解有一种普遍的看法，建筑学就是学盖房子，只学与房屋相关的工程技术就可以了，怎么还要学习绘画、人文社会等课程？日常生活中，人们时常会对建筑“品头论足”。作为建筑的拥有者、使用者，人们对建筑是否好用当然都有切身的体会，当遇到不合用的情况，也难免会抱怨建筑师。那么，我们看到的建筑都是由建筑师来设计的吗？在建筑设计方案的评选中，谁拥有最终的决定权？为什么建筑学的教育中除了工程技术学科之外，还有艺术、社会、心理等各种课程？

著名美籍华裔建筑师贝聿铭说过，建筑是社会的艺术。这“社会”两个字，不参与建筑设计的实践，只是在学校里修习建筑课程是很难有深刻体会的。从笔者在大学里懵懵懂懂地开始学习建筑学，毕业后在设计院从事建筑设计，然后再进入大学深造硕士、博士，后来又到高等学校从事建筑教育的体会来说，对建筑学专业、建筑师职业的理解也有一个从简单、肤浅到比较深刻、全面的认识过程。读大学的时候，建筑设计面对的是老师和同学，没有真实明确的业主，对专业的理解、对设计创意的求索是纯粹的，也是理想化的。大学毕业后，进入设计单位成为职业建筑师，从事建筑项目的设计，体会到建筑设计是一种专业服务，建筑师是为委托项目的业主服务的，建筑方案的选择、决策权在业主手里。建筑师对外要处理与业主、城市规划和建设管理部门的关系，对内要协调结构、机电设备、技术经济等各专业，既要对项目的使用者负责，又要承担城市和公共利益维护者的角色，建筑学这个专业的复杂性、特殊性以及服务社会的属性由此可见一斑。因此，在世界各国的注册建筑师职业资格管理中都对申请者有这样的要求，就是建筑学专业的毕业生必须有至少2年的实际设计工作经历。

既然参与建筑整个过程的除了建筑师以外，还有业主、使用者、城市的管理者，以及众多的相关专业人士。那么，建筑形态的生成就是其相关各方共谋的结果，建筑必然带有其产生时代的社会、地域的特点。

在建筑学界，随着对20世纪现代建筑运动的反思，建筑形态理论的研究对象逐渐地由建筑自身的功能与形式向建筑形成的社会背景深化。因此，关于建筑形态社会发生的研究就具有了迫切性。本书试图从社会视角对引发建筑形态生成的主要原因和途径进行一番解析。

本书的开端首先对建筑形态的概念进行了辨析，对国内外建筑形态的研究状况也进行了概述。然后，提出了建筑形态源的问题，并融合了社会学、文化人类学的原理和方法来建立研究框架。研究将社会因素在建筑形态生成中的不同作用划分为4个方面，分别是社会结构源、环境行为源、组织运作源、观念价值源。

社会结构源是建筑形态发生的社会场，是建筑形态发生的外部条件；环境行为源是建筑形态产生和演变的重要途径之一，它体现了建筑使用者的行为在建筑形态生成中的作用；组织运作源则是现代社会建筑形态生成的另一重要途径，它体现了建筑师通过其职业实践在建筑形态生成中发挥的重要作用；观念价值源则是建筑形态生成过程中的核心，制约了形态生成的方向，也最终决定了建筑的特质。

本书通过详细的分析和论证，最后提出建筑形态生成的3个阶段分别是：观念形态、空间（实体）形态、场所形态。建筑形态的最终生成是由建筑师、建筑使用者以及社会各方来共同实现的，本书为从社会视角来认识和分析建筑形态的生成提供了一个框架。这不仅对试图了解建筑学专业、建筑师职业的相关人士提供了有益的参考，也对当代中国建筑师的建筑实践和建筑师职业的改革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吴向阳

2014年10月

1	导论 建筑形态生成研究的起点	1
1.1	形态与形态学	2
1.1.1	“形式”与“形态”、“形态学”	2
1.1.2	建筑学中的“形态”、“形态学”概念	3
1.2	建筑学领域的形态学研究	4
1.2.1	欧洲的建筑类型学	4
1.2.2	美国的形态科学	5
1.2.3	中国学者的研究	6
1.3	建筑形态的生成	7
1.3.1	建筑形态学研究的展开	7
1.3.2	建筑形态源的提出	8
1.4	研究的视角、框架、方法和对象的选取	10
1.4.1	研究的视角	10
1.4.2	研究框架	11
1.4.3	研究方法	12
1.4.4	研究对象的选取	14

2	社会结构源 建筑形态生成的社会场	15
2.1	社会与社会结构	16
2.2	社区与聚居形态	17
2.2.1	原始的乡村社区与聚居形态	18
2.2.2	成熟的乡村社区与聚居形态	21
2.2.3	资本的城市社区	24
2.3	家庭与住宅形态的演变	29
2.4	规范与建筑形态	33
2.5	制度与建筑形态	38
2.6	社会变迁与建筑类型的兴衰	42

3	环境行为源 建筑形态的行为生成	45
3.1	社会结构中人的行为	46
3.1.1	人们行为的重复发生与场所形成	46
3.1.2	群体阶层的行为差异与空间的分化	47
3.2	空间认识与建筑形态的生成	48
3.2.1	原始思维与人类空间认识的启蒙	48
3.2.2	心理行为与人类空间认识的发生	52
3.2.3	存在环境与人对场所的感知	53
3.3	生活方式与建筑形态生成	56
3.3.1	自然环境、生活习性与建筑形态	56
3.3.2	群体阶层、生活方式与建筑形态	58
3.4	行为模式与建筑形态的生成	62

3.4.1 仪式化行为与建筑形态.....	62
3.4.2 防卫行为与建筑形态.....	66
3.5 环境行为创造了最终的建筑形态.....	70

4 组织运作源 建筑形态的工艺生成.....	73
4.1 组织与运作.....	74
4.1.1 工艺与运作.....	74
4.1.2 职业与组织.....	75
4.2 建筑师组织的运作与建筑形态.....	78
4.2.1 建筑师职业组织的类型.....	79
4.2.2 组织的运作和设计特质.....	81
4.2.3 中国职业建筑师体制的建立.....	88
4.3 建筑师的设计运作与建筑形态.....	90
4.3.1 技术进步与建筑工艺.....	90
4.3.2 意匠构思与设计途径.....	93
4.4 建筑设计的两个趋向.....	96
4.4.1 建筑设计的标签化和精英化.....	96
4.4.2 建筑设计的社会化和大众化.....	99
4.5 社会发展、组织运作与建筑形态的生成.....	104

5 观念价值源 建筑形态生成之核心.....	107
5.1 社会中的建筑价值.....	108
5.1.1 社会意识和价值观念.....	108
5.1.2 建筑价值.....	109

5.2 社会价值意识与建筑形态.....	110
5.2.1 地域文化与建筑形态.....	111
5.2.2 社会政治与建筑形态.....	115
5.3 主体价值观念与建筑形态.....	120
5.3.1 拥有者的价值观念与建筑形态.....	120
5.3.2 建筑师的价值观念与建筑形态.....	126
5.4 建筑价值的多元化和价值选择.....	132
6 综论 建筑形态生成的社会解读	137
6.1 建筑形态生成的社会之源.....	138
6.2 建筑形态生成的 3 个阶段.....	140
6.3 从社会视角分析建筑形态生成的意义.....	141
参考文献.....	143
图表来源.....	148
后 记.....	151

1 导论

建筑形态生成研究的起点

建筑形态的研究一直为人们所关注。由于建筑形态是可触可感的，因此，对形态的研究在理论界也就显得相当普遍和实用。至于研究各种类型建筑形态的变革和继承，研究乡土建筑与乡土文化的关系，研究与形态相关的建筑形式问题等方面的就更多了。随着对建筑形态研究的增多，以及一些其他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引入到建筑学的研究领域，建筑形态学也产生了。那么，“形态”和“形态学”的概念是如何而来？“形态”与“形式”二者在概念上既有区别又有交叉，二者的区别在哪里？“形态学”又是什么？只有在理论上先弄清这样一些问题，对建筑形态的理论探讨才会有准绳和尺度，同时也就为建筑形态生成的研究在理论上找到一个重要的起点。

1.1 形态与形态学

1.1.1 “形式”与“形态”、“形态学”

“形式”在现代汉语中的意思是：“事物的形状、结构等”。“形态”在现代汉语中的意思是：“事物的形状或表现；生物体外部的形状；词的内部变化形式，包括构词形式和词形变化的形式。”而“形态学”在现代汉语中的意思是：“研究生物体外部的形状、内部的构造及其变化的科学。”^①

“形态”和“形态学”在英文中对应的是“morphology”。“morphology”其相关的解释是：生物学中的形态学、形态，语言学中的形态学和词法；地质学中的形态学；还可指形态和结构，以及有关动物、植物和它们的组成部分的形成研究。^②“形式”在英文中对应的是form，它的意思多用于“形状、外形、形体、轮廓、结构”等含义^③。由此我们可以看到“形态”和“形式”的基本意思是事物的形状及其表现方式，但“形态”常用于事物的整体和部分的结构关系，含有形成和变化的意思，常用于科学中的描绘，而“形式”则强调外形、轮廓，用于艺术领域和日常生活中更多些。“形态学”则一般指的是研究生物体的形状、组成和变化的科学，或是语言学中的词法，现在适用范围已扩展至各个学科领域。

万物有其形态。形态学这个词，最早来自生物学。德国伟大的哲学家兼诗人歌德（Goethe）在18世纪末对植物进行研究时，他凭借直觉对植物的各部分的原始特征进行了归纳和总结，并于1790年写成了著名论文——《植物的变化形态》，这是在科学上第一次对植物的形态和生长理论的基础进行的勾画，以描述生物体为对象的生物形态学主要研究生物的外形和内在结构的关系，对生物作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和其各部分的器官的共性和差异，以及生长和变化进行研究。^④它有以下观点：①各种生物有其胚性组织；②生物有源和功的问题；③各种生物由于要与外界适应，必须具有趋同和趋异、渐变和突变的特点。^⑤值得注意的是生物形态学也在发展，“过去的形态学，用肉眼和显微镜观察细胞、组织、器官等，以描述静态为主。但是近年来正在向下列方向发展，就是不仅要知道已形成的结构，而且要了解是怎样形成这些结构的^⑥”。可见，现今的生物形态学一方面要研究生物体的形态和构造，探究其形态和功能的关系，同时还在往探索形态结构是如何形成的方向发展。

① 关于这三个词的解释，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词典编辑室编，现代汉语词典[M]，北京：商务印书馆，1978：1276。

② 陆谷孙主编，英汉大词典[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1169。

③ 陆谷孙主编，英汉大词典[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677。

④ The Encyclopedia Americana (International Edition) Vol.13, [M]. Danbury, Connecticut: Americana Corporation, 1979: 5.

⑤ 邹晖，关于建筑形态学的讨论[J]，时代建筑，1993（2）：8。

⑥ （日）太田次郎著，生物体的结构[M]，张诗忠译，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85：6。

在研究视觉艺术的构成理论中,形态的含义被概括为“事物在一定条件下的表现形式和组成关系,包括形状和情态”^①,“情态”因素的加入使“形态”概念延伸到了美学的范畴。这在古汉语是早就具有的含义,如唐代张彦远在《历代名画记》中对冯绍正的画进行描述时有:“尤善鹰鹞、鸡雉,尽其形态,嘴跟脚爪毛彩具妙。”^②值得注意的是,此种意义的“形态”在英文中对应的常常是“form”,但在英文中“形态构成”这种提法未见,而与之对应的却是“visual design”或“basic design”,“形态构成”一词则来自日文的视觉设计理论词汇。由此,我们也看到了东西语言上的差别。在现代艺术理论中,把形态学运用到整个艺术领域中去的是美国当代伟大的美学家 T. 芒罗,他的一篇论文为《艺术形态学作为美学的一个领域》(1954)。^③而苏联美学家莫·卡冈所著的《艺术形态学》一书则主要是探究整个艺术大系统中的结构和分类,在他看来形态学是关于结构的学说。

1.1.2 建筑学中的“形态”、“形态学”概念

在建筑界,“形态”的概念也是一词多义:有指外形、形状的;有指结构组成的,有指形状和情态的,有指空间的,也有指实体界面的;还有笼统地指空间和实体的,其含义的混乱反映了还没有一种强有力的形态基础理论,也反映出在建筑形态学的理论研究上还是任重而道远。

在中西建筑界,对于“形态”和“形态学”的观点是有差异的。西方著名的建筑理论家诺伯格·舒尔茨在其《栖居的概念》一书中提出:“建筑语言包括3个互相关联的部分:建筑构成的形式(built form),建筑中被组织的空间(organized space),还有建筑类型(building type)。”^④建筑语言的这三部分分别对应三类理论,而依次成为形态学(Morphology)、拓扑学(Topology)、类型学(Typology)的研究对象,而舒尔茨在此谈及的形态指的是建筑构成的形式和空间的边界(spatial boundaries),他认为建筑形式包括3个方面:立足(standing),表达建筑与地的关系;耸立(rising),表达建筑与天的关系;开口(opening),表达建筑的内部和外部的关系。可见以舒尔茨为代表的西方建筑理论界认为形态的概念着重强调实体的形式,而将对空间秩序的研究划进了拓扑学的研究范围。对此,清华大学的高亦兰教授认为,对于建筑形态的概念,“在我国建筑界有一定的约定俗成的理解,习惯于把建筑形式和空间理解成是一个整体。当我们谈及建筑形态时,往往包括建筑形式和空间构成两方面。当我们谈及建筑群形态时,也往往包括建筑与相关的外部空间两方面。如果我们考虑一下形态学本来的含义,这样的泛指似可以成立。根据字典,形态学研究的是有机组织的结构和形式,不包括其功能”^⑤。

① 同济大学建筑系建筑设计基础教研室编. 建筑形态设计基础[M].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1:5.

② 广东等四省辞源修订组、商务印书馆编辑部编. 辞源(修订本)[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0574.

③ (苏)莫·卡冈著. 艺术形态学[M]. 凌继尧,金亚娜译.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6:15. 关于将形态学概念引入艺术理论的来源还有另外一种说法,就是有学者认为是由奠定了植物形态学的德国诗人歌德引入到艺术中,见:邹晖. 关于建筑形态学的讨论[J]. 时代建筑,1993(2). 但由于尚未找到来源的根据,因此,本文采用卡冈的说法.

④ Norberg-Schulz, Christian. Concept of Dwelling: On The Way to Figurative Architecture[M]. Rizzoli, 1984: 26.

⑤ 高亦兰主编. 建筑形态与文化研讨会论文集[C]. 北京: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1993:10.

的确。在我国建筑学界虽然在“形态”和“形态学”的概念上存在着多义和含混的现象，但在涉及建筑形态时一般认为包括建筑的实体和所容纳的空间的，我个人也赞同这种观点。中西建筑学界在这个概念上的认识差异是否也体现出东西方在思维方式上存在的文化差异呢？那就是东方惯于用整合的思维方式看问题，虚的空间和实的界面，内与外整合一体；而西方则惯于用分析的方式认识问题，对空间秩序和建筑形式给予了分门别类地研究。从另一个角度来看，作为对建筑语言更深一步的理论研究，舒尔茨的理论在探讨建筑形态时侧重有形的一面，在探讨空间时侧重无形的一面，有其合理性，可以达到理性上的深度。由此，我们看到东西方理论在不同的理论层面上各有其优势。

总的说来，“建筑形态”在不同的范畴有不同的含义。在物质实体范畴指的是建筑自身显现的方式、组成结构及其变化，在艺术美学范畴指的是建筑表现出的情态。在物质实体范畴，“建筑形态学”是有关建筑形态和功能，形态的形成和发展的科学。在艺术美学范畴，“形态构成”是探讨造型艺术形式的各种基本元素的变化、构成关系的审美规律。与“建筑形式”可以包容诸多细节的内涵相比较，“建筑形态”倾向针对抽象的建筑结构和类型，有着更为动态的、广阔的内容，而“建筑形态学”则是关于建筑的形成和发展演变的系统理论了。我们用“建筑形式”来描述建筑细节，用“建筑形态”来阐明建筑的结构和类型，前者着重建筑表象，后者涉及建筑的潜在特质，这便是二者在概念上的区别。

1.2 建筑学领域的形态学研究

在建筑界，对形态学展开研究的时间还不到百年。在建筑形态学研究中，不同的理论派别有不同的观点、体系和尺度。以下分别对欧美和我国的建筑界对建筑形态和形态学的理论研究进行概述。

1.2.1 欧洲的建筑类型学

在欧洲的建筑学界，除了诺伯格·舒尔茨对建筑语言对应的三类理论的概括和划分之外，还有另一种观点，那就是以罗西、克里尔兄弟为代表的新理性主义建筑师对城市和建筑的理论研究。在他们的言论中，建筑形态学这种提法是少见的，它被更细致地划分为建筑类型学和城市形态学。这种划分来源于20世纪50年代的威尼斯学派，此学派将建筑的类型与城市形态的互动关系作为研究的出发点，由此发展出来的建筑类型学和城市形态学成为西方新理性主义流派的理论根据。持有这种观点的建筑师将城市肌理作为城市和建筑设计的出发点，成为当代欧洲建筑创作的主要流派。而建筑类型学和城市形态学也成为西方建筑学院的基础理论之一，理论上的代表人物除了罗西、克里尔兄弟外，还有莫尼奥等。

阿尔多·罗西在《城市建筑》(1966)一书中,谈到建筑类型时说,“建筑类型来自于历史中的建筑形式,一种特定的类型是一种生活方式与一种形式的结合。”他们是用结构主义的哲学来解释人对城市的认识,人们对城市的认识是基于两方面的因素:一是空间的因素,即城市中现存的城市形态(共时性);二是时间因素,即城市中的建筑类型(历时性)。人的记忆可以将不同的时间叠合,历时性可转化为共时性来表现。由此,得出对城市的总体、全面、深刻的印象。在新理性主义者那里,把城市形态视作人类理性发展的必然结果,从中引出建筑创作的逻辑——建筑类型学。

著名的克里尔兄弟在建筑类型学和城市形态学方面也有精彩的论述,建筑学者陈伯冲在其博士论文《建筑形式论》中有总结。L. 克里尔在他的《城市的重建策略》中说:“建筑史和城市文化史即类型史:聚居类型;空间类型(公共、私密);建筑类型;构造类型。资产阶级的建筑史概念基本上只关心纪念建筑,应当包括并把握城市组织,无名建筑的类型复杂性。这些建筑构成了建筑的‘肉’,公共空间的‘皮’。它们虽不是高雅艺术的结果,但也是建筑之传统。”^①这段话显示了建筑类型是蕴含于城市的所有建筑中的,也贯穿了城市发展史的始终。而他的兄弟 R. 克里尔则在《城市空间》中通过引用大量的实例和调查资料讨论了城市空间的形态和现象。他认为现代的城市规划和设计在城市的公共空间上是失败的,而寻找失落的空间和恢复城市中的公共和私密空间的秩序就要与城市形态学、建筑类型学密切合作才能完成。^②新理性主义关于城市形态学和建筑类型学的建筑理论是从历史的发展来研究城市形态和建筑类型的关系。在城市规划中也有城市类型学的提法,但却是在一个更大的范围来对城市进行研究和探讨了。

1.2.2 美国的形态科学

在国外设计界,还有一种偏重于运用自然科学方法研究建筑形态的形态学(Morphology),它也被我国一些学者译为“设计科学”^③,它是形态学中偏于科学性的一支,即关于自然形式的科学,它与几何学、力学、运动学和材料学等相关,它的目标是将人类的发展需求与地球资源、科学技术结合起来,以最优的方法解决最多的问题。在这里 Morphology 仅仅指构造形态的科学的、理性的方法,是研究在各种状况和条件下的可能的形式,广义地说是研究在理论上可能存在的形式。这种形态学,我们姑且称其为“形态科学”,它的代表人物是美国的富勒(R. Buckminster Fuller, 1895 ~ 1983),他不仅仅是一位建筑师而且是未来学家、工业设计师、数学家、作家、教育家、哲学家。他发明的张力杆件穹隆被称为迄今为止的最强、最轻、最高效的围合空间的手段。他主张“少费而多用”(more with less),也就是用最少的资源解决最多的问题,当代的形态

① 转引自:陈伯冲.建筑形式论——迈向图象思维[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6:233。

② 参见:陈伯冲.建筑形式论——迈向图象思维[M].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96:238。

③ 赖德霖.富勒与当代设计科学[J].世界建筑,1998(1):73。

科学在建筑上的发展包括自成形结构、张力结构、可变形结构、多面体建筑等方面。目前,在美国纽约的普拉特学院建筑系教授拉瓦尼(Haresh Lalvani)博士,主持一个研究室专门研究建筑形态构成的可能性问题。这类研究毫无疑问是与科学技术的发展相互促进的。除了美国外,开展此项研究而还有英国、法国、德国、日本、加拿大、西班牙、意大利等发达国家。^①

1.2.3 中国学者的研究

在我国一些大学的建筑系中,形态构成的理论已成为建筑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20世纪70年代后期,同济大学建筑系的设计基础教研室借鉴了平面构成、立体构成、色彩构成等视觉构成理论和空间限定原理,对当时的设计基础教学体系进行了改造,并且在1990年出版了《建筑形态设计基础》的高等学校教材。阅读此书,我们可以发现它同富勒的“形态科学”思想有共同之处,那就是以掌握理性的形态构成方法和探求形态构成的可能性为目的。与之不同的是它在审美心理学的范畴对建筑形态的构成进行解释,并以此作为对建筑学专业学生的造型创造力、形式敏感性和艺术鉴赏力的培养,而富勒的设计科学则是从自然科学角度来探求建筑形态构成的可能性。二者目的虽然相同,但前者是从艺术想象出发,后者是从科学技术出发,它们所依赖的知识基础是明显不同的。

从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初,我国的建筑界开始运用“形态”概念讨论建筑学问题也日渐增多。1984年,天津大学彭一刚教授指导的硕士研究生张萍的《建筑空间的构成手法》^②在当时是一篇系统地运用构成理论研究建筑形态的论文。1989年,东南大学的教师成海航发表了《建筑设计中的形态学概念》的论文。他的形态学概念是同富勒的“形态科学”思想相吻合的。他认为形态学是研究空间与力所决定的形式所共有的、内在规律的科学,它在建筑构思上的应用使我们有可能把造型活动当作一门知识来理解和掌握,并可以充分利用现代的科学手段对它加以开发和实验,从而获得了形式产生的另一途径。^③1991年,清华大学和北京市建筑设计院在北京市自然科学基金的资助下,以高亦兰教授为负责人联合进行了“建筑形态与文化”研究的科研课题,并出版了会议论文集。从这22篇论文的内容来看,对形态的一些基本问题:譬如中西方“形态”概念的比较,形态与文化的关系问题有了清晰的说明,但是在运用“形态”的概念时,不同作者的所指并不统一,而是涉及形态内涵的各个侧面。比如,刘开济的《形式、外化和构思》谈的是建筑外在形式的探求;黄薇的《荒漠地区建筑形态研究》是从建筑的空间、构造和视觉诸方面对荒漠地区传统建筑进行了分析,说明建筑形态是如何受到特定自然环境和文化环境的制约而形成特色的;张复合的《东安市场——近代北京集市

① 参见:赖德霖·富勒,设计科学及其他[J],世界建筑,1998(1):73。

② 详见:张萍,建筑空间的构成手法[J],建筑师,第26期(1986-10):170。

③ 详见:成海航,建筑设计中的形态学概念[J],新建筑,1989(1):63。

的演进》谈论的是特定建筑类型与社会生活和文化的关系；朱锺的《类型学与建筑创作》则是引进了西方建筑形态研究领域的概念。以上，可说是在我国建筑界公开发表的论文中对“形态”和“形态学”进行的探讨。另外，在同济大学和天津大学，分别由莫天伟教授和潘家平教授指导的硕士研究生对建筑形态构成的理论，都作了一系列的课题研究，从中可以看到我国建筑学界在建筑形态理论的研究方面主要集中在建筑形态与文化和建筑形态的构成等领域。

1.3 建筑形态的生成

总结上节，我们可以看到“形态”和“形态学”的含义及所指的内容在西方和中国有较大的差异，在西方建筑界常用 form 来指我们所称之为的“形态”，而我们则较少使用“形态学”的概念，一些学者认为形态构成的理论就是我们的“形态学”；而在西方，如欧洲的建筑类型学和城市形态学研究的是建筑和城市形态的结构和演变，美国的形态科学则是用几何学等自然科学的方法来研究可能的形式结构。在进行建筑形态学的进一步研究之前，先对这些基本的概念进行一下比较和分析是非常必要的，并且还要说明的是在本课题的研究中，“建筑形态”的概念侧重其描述建筑和城市的组成结构和演变的含义，而“建筑形态学”则是对建筑和城市形态研究的理论的系统化。另外，要说明的是以下所称的建筑形态学是以建筑和城市为对象的，因为这二者有时实在是难以分割。

1.3.1 建筑形态学研究的展开

建筑是为人的场所，建筑形态的创造不可能只是物质形态的塑造，它必须考虑到人的生理、心理、精神的需要。因此，建筑学是包容人文、社会科学、工程技术和艺术的学科。建筑形态学是形态学在建筑上的应用，它以建筑形态为研究对象，这就必然要涉及建筑可见的物理结构，但同样也应关注促成建筑形态生成的不可见的社会结构，它以探索建筑形态的发生及其结构和功能的规律性为目的。所以建筑形态学的研究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研究建筑结构和功能的关系，另一方面研究建筑的生成和演变的规律，其研究的展开如图 1-1 所示。从此图可理出建筑形态学的分支、脉络及主要相关的理论和学科。



图 1-1 建筑形态学研究的展开图示

1.3.2 建筑形态源的提出

建筑形态学是有关建筑形态的结构、生成及演变规律的科学。而以往建筑学家们对建筑形态的结构和功能方面的研讨比较多，这主要集中在现代功能主义理论、建筑符号学和美学等研究领域，而把建筑形态的发生这样一个重要问题淹没在对建筑形式的描述和类似建筑创作这样极具个性的研讨中。一方面是对建筑形式进行就事论事般的排序，一方面是把建筑看作为纯艺术，建筑的产生成了艺术家的个人创造。前者的研究缺乏内在的逻辑，后者的探讨脱离了历史的、社会的联系，要实现建筑形态研究上的突破就必须将建筑形态的研究与历史和社会结合起来。在这个方面，拉普普的《住屋形式与文化》是一本将建筑研究与文化人类学结合起来的重要范例。通过对乡土建筑的研究，他认为乡土建筑是一种多因素的产物，社会文化因素是乡土建筑的主要成因，而气候、自然环境、材料和技术是修正因子，他批评了仅从视觉美学上来研究乡土建筑，也反对在乡土建筑形成问题上的气候、建材决定论。但拉普普的研究对象主要是土著民居，建筑师设计的房子不在其讨论之列，因此，他是完全站在文化人类学立场上运用民俗、传统、文化对居住形式的生成进行的探讨。虽然，他的研究也很有说服力，但是乡土建筑的局限使得他在现代城市的居住形态生成的研究上留下了空白，而这是一个更具现实意义的领域。

从形态发生入手来研究建筑，首先要搞清楚的就是建筑的源起，现代人只能根据古人的遗迹进行推测，但推测毕竟是推测，人类第一幢建筑何时出现？考古学家也无法准确地回答，但有一点是肯定的，建筑的出现是在人类发明和使用工具之后，因为建筑是人类用双手使用工具而建造出的一个产品，这个特殊的产品使人类的生活发生了质的改变，开始与动物的生存方式分道扬镳了。“工具只是打进自然界的一个楔子，建筑则俨然要来分割天下、平分秋色了。正如文明所看到的，建筑开始于墙的建立，它作为一条分界线，将生存空间一分为二：一半属于自然母体，一半属于人这个新崛起的物种。这